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目前，我省已经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Ⅰ级响应，为全力遏制疫情蔓延，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中央、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和株洲市委、市政府以及株洲市云龙示范区、株洲市职教园管理办公室最新要求，现就进一步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形式的严峻性、复杂性，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株洲市委、市政府和学校的决策部署上来，增强抓好防控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克服麻痹思想，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第一大政治任务。要认真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湘教通〔2020〕13号）和《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补充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职业院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落实株洲市委市政府要求，落

实《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压实各部门、各单位责任，确保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学校的安全稳定。

二、完善防控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领导，成立由党委书记、校长领头、其他校领导和中层干部参加的工作专班，明确岗位职责，做到领导有力、组织严密、反应迅速。党政办公室做好值班安排，各部门、各单位加强协调，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各司其职，做到师生员工全覆盖，全力做好防控工作。

三、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严格遵守省教育厅和株洲市“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天按时向省教育厅和株洲市云龙示范区、株洲市职教园管理办公室准确报告疫情。各二级学院必须于每日12:00前将学生有关信息报学工处，学工处汇总统一报党政办；国际交流处必须于每日12:00前将留学生的情况报党政办；各部门必须于每日12:00前将教职员工的情况汇总报人事处，由人事处汇总报党政办。即使当天没有疫情也必须报告；对于确诊、疑似、死亡的病例，必须第一时间报告，不得瞒报、漏报、错报、迟报。各部门、各单位负责人要对报送内容认真审核。

四、切实加强学生实习管控。教务处、学工处、招生就业处、二级学院等具体工作责任部门，对学生假期实习实训情况继续进行摸排核查，加强统筹管理和风险防控，安排专人加强实习学生的常规管理和预防教育。运管学院等二级学院对于已撤回或者准备撤回的所有在广州铁路局集团公司等单位春运实习的学生要做好联系实习单位、学生及家长等

后续相关工作；因岗位需要暂时无法撤回的，南昌铁路局集团公司等预就业实习的学生，机辆学院等各二级学院要协调实习单位切实做好师生安全防护工作，要求由带队老师每天11:00前在湖南铁道疫情防控工作群进行通报，每天12:00前由二级学院将具体情况汇总上报学工处，学工处统筹在湖南铁道防控工作群通报全校学生情况；二级学院安排专人负责与学生及家长进行沟通联络，全时全过程掌握学生实习动态。对于暂未开展而即将开始实习的学生，教务处、学工处、招生就业处、二级学院等具体工作责任部门要立即与实习单位衔接，延期组织实习，并及时通知学生及家长。

五、严格落实保护措施。为防止因人员聚集带来传染风险，各部门、各单位一律停止各类假期到校的活动，一律暂停校园各类场地开放，包含各类体育场馆。取消各种会议培训、参观交流等社会活动进入校园。暂时禁止组织学生开展校外活动与培训，暂时禁止办酒席、集会、聚餐、招聘会等大型活动以及其他人群聚集活动。暂时禁止职工擅自接待来自湖北省及周边疫情较严重地区的客人来株洲探亲访友和近期有武汉旅居史的人员返乡。暂时禁止尚未渡过病毒潜伏期的留观人员离开株洲。保卫处要严格控制外来人员随意进入校园。人事处要对1月10日以来去过武汉地区和接触过武汉地区有关人员的教职员工，进行筛查登记。人事处、学工处、二级学院对学校师生特别是湖北籍学生的健康状况，应进行跟踪了解。对目前正在隔离接受观察和到湖北地区探亲不能返回的师生，人事处、学工处（心理咨询中心）、二级学院要制定方案进行心理辅导。开学后，学工处、人事处、

后勤处、二级学院要及时识别区分高危人群、普通人群；对高危人群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对普通人群开展心理健康教育。

六、做好开学工作预案。学校具体开学时间将会根据省教育厅的要求做出决定，学校将尽可能提前通知推迟开学时间。学工处、国际交流处、二级学院等相关部门、单位要及时通知到每一位学生，不能提前返校。教务处、学工处、国际交流处、后勤处、二级学院等相关部门、单位要全面做好开学工作准备，做好周密预案，特别要注重做好开学前后的疫情防控工作。保卫处等部门要严格规范门禁制度，对每个进入校园的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并要求佩戴口罩。教职工要求佩戴口罩上班。

七、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通过网络、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开展健康教育，引导理性认识、科学防控疫情。学工处、国际交流处、二级学院要提醒学生及家长，原则上不要参加各类社会机构组织的校外培训、研学旅行、户外拓展、比赛、展示、评比和考试等聚集性活动，尽量减少外出探亲和旅游，尽可能不到人员密集场所。宣传统战部等部门及二级学院要加强疫情防控工作中的典型人物、案例和做法的宣传报道，及时回应舆论和师生诉求。

附件：学校 2020 年 1 月底和 2 月份领导干部值班安排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1月27日